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Ⅱ

WORLD CLASSICS LIBRARY

〔美〕玛格丽特·米切尔

飘 上

Gone with the Wind I

典藏全译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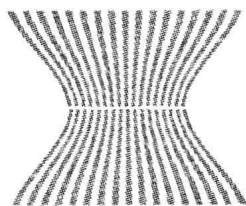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WORLD CLASSICS

Margaret Mitchell

飘 上

Gone with the Wind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著
马林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INNER MONGOLIA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飘 / (美) 米切尔 (Mitchell, M.) 著; 马林译.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7. 2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第 2 辑 / 赵文良 主编)
ISBN 7-204-06838-6

I. 飘... II. ①米... ②马...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13220 号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二)

主编: 赵文良

责任编辑: 王继雄

封面设计: 龙行天下工作室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80

字 数: 3,600 千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04-06838-6/I·1209

定 价: 396.00 元 (全 18 册)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 (0471) 4971562 4971659

前言

美国女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 (Margaret Mitchell, 一九〇〇~一九四九年), 生于美国佐治亚州的首府亚特兰大市, 一九三九年获纽约南方协会金质奖章; 一九二六年她开始创作《飘》, 花了十年的时间, 完成了这部深受人们喜爱的巨著。该书问世后一直是美国的畅销书, 到现在为止已经译成四十多种文字在全世界出版发行。一九四九年, 玛格丽特·米切尔不幸遭遇车祸而身亡, 她这一生虽然只发表了《飘》这部长篇小说, 但是获得了很大的成功。《飘》于一九三七年获得普利策文学奖; 一九三八拍成电影《乱世佳人》又获得了奥斯卡奖。这部小说与电影都成了经典作品, 并传遍整个世界。

此书以美国南北战争时的佐治亚州作为背景, 揭露了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南方动乱的社会现实, 讲述了塔拉庄园主人杰拉尔德·奥哈拉的女儿斯嘉丽是一位好强任性、年轻漂亮的姑娘, 但是她的行为表现了没落奴隶主阶级的残酷、贪婪与自信, 起初她爱上了埃什利·威尔克斯, 当她知道埃什利要娶梅勒妮·汉密尔顿以后, 一气之下与梅勒妮的哥哥查尔斯结了婚, 不久查尔斯在战场上牺牲了。内战后, 斯嘉丽亲自操持各种事务, 管理塔拉庄园, 在经济上赢得了自立, 后来嫁给弗兰克·肯尼迪为妻, 一起经营木材生意, 还强迫埃什利去她的一个木材厂里做经理。弗兰克因一次事故去世以后, 二十七岁的斯嘉丽又嫁给了搞军火生意的莱特·巴特勒, 但是她一直爱着埃什利, 毁坏他们夫妻之间的爱, 莱特离开了她。当梅勒妮去世、埃什利拒绝她的同情时, 斯嘉丽终于明白了自己一直念念不忘的是和她性格相像的莱特。

该书作者成功地塑造了一批栩栩如生的人物, 如魅力四射、倾倒众生、传奇女子的斯嘉丽、敢爱敢恨的斯特里特、温文尔雅的埃什利、心地

善良的梅勒妮和粗犷豪放的巴特勒等等，全都鲜明形象，有很强的艺术感染力。一般而言，《飘》是虚写战争，实写战争对人类心灵的影响，也不单单是“生动”地描绘上个世纪的美国生活或南北方的关系，最重要的是通过几个活生生的像斯特里特那样的人物来完成对人类生活的探索。

《飘》属于一部社会历史小说，出版后批评界各执一词，莫衷一是。就像书名所暗示的，作者明显对斯特里特及其所依恋的旧制度表示同情，歪曲了战争性质、奴隶心态以及南方“重建时期”社会现状的描述。但是从审美的角度来说，性格复杂的斯特里特并不能说是一个“反面人物”。这部小说富有浓厚的浪漫情调的构思，细致生动的人物与场面的描写揭露了超乎作者主观愿望或者与它相悖的内含，进一步确定了《飘》在美国小说甚至是世界小说史上极其重要的地位。

斯嘉丽和埃什利、莱特·巴特勒之间的纠葛与恩怨早已成为世界人民口口相传的新版民间爱情故事了，多少青春少女与哀哀怨妇、多少家庭主妇与职业丽人都为这个故事里接连不断的波折与活力而倾倒。从作者不幸出了车祸而身亡之后数万人主动送葬与在跟作者所在环境截然不同的中国从三十年代来多译多获成功的事实中，能够窥探到这部作品的影响大、意义深、内容广。

目 录

第一部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12
第 三 章.....	22
第 四 章.....	35
第 五 章.....	42
第 六 章.....	53
第 七 章.....	73

第二部

第 八 章.....	79
第 九 章.....	89
第 十 章.....	110
第十一章.....	117
第十二章.....	121
第十三章.....	131
第十四章.....	141
第十五章.....	148
第十六章.....	155

第三部

第十七章.....	161
第十八章.....	174

第十九章.....	183
第二十章.....	192
第二十一章.....	197
第二十二章.....	206
第二十三章.....	210
第二十四章.....	222
第二十五章.....	240
第二十六章.....	248
第二十七章.....	262
第二十八章.....	270
第二十九章.....	280
第三十章.....	289

第四部

第三十一章.....	300
------------	-----

第一部

第一章

斯嘉丽·奥哈拉长得其实并不漂亮，不过任何男人只要被她吸引住，比如塔俄勒顿家的双胞胎兄弟，便不会这么想了。她的面部有着两种混在一起不怎么协调的相貌特征——父亲来自浮华俗气的爱尔兰人的粗犷与母亲承自法兰西海滨贵族的娇柔。但是，这张面孔仍然很惹人注意，尖尖的下巴，四方的牙床骨，两只纯洁明亮的碧绿色眼睛，一丝褐色都没有，眼角稍微翘起的眼眶上长着浓密乌黑的睫毛，再往上是两条墨黑的浓眉，给如同木兰花般白皙的肌肤划上两道惹人注意的斜线。这样的白皙皮肤，对于南方女子来说则极为珍贵，为了免受佐治亚州炎热太阳的暴晒，她们常常用帽子、手套与面纱将皮肤非常小心地保护起来。

一八六一年四月的一个午后，天气晴朗，斯嘉丽和塔俄勒顿家的双胞胎兄弟斯图亚特与布伦特一块儿在她父亲塔拉庄园走廊有荫凉的地方，她的美貌看起来更加动人了。她身上穿着一件簇新的绿花布衣，长长的裙摆在裙箍上舒展开来，与她脚上的平跟摩洛哥羊皮绿舞鞋看起来很相称，这双鞋是斯嘉丽的父亲最近由亚特兰大为她带来的。她那只有十七英寸的腰围是周围三个县内最纤细的，在这套衣服的映衬下，显得更完美，虽然刚刚十六岁，她的乳房却发育得很好，在紧紧的上衣里包裹着，跃然显露。但是，不管散开的长裙看起来有多么老实，用发网梳在后面的发髻看起来有多么端庄，那双交叉放在膝头的洁白的小手看起来有多么文静，然而她本来的面目却无法掩藏，一张甜美的脸上，那两只绿色的眼睛——好动、任性、充满活力——和她的装束仪表一点儿都不相配，这样的举止是她母亲平日的纯朴劝告和黑妈妈的严格管教强加到她身上的，只有那两只眼睛才是属于她的。

那对双胞胎兄弟一边一个斜倚在她两旁的椅子上，四条小腿肚凸起的长腿在高筒靴里裹着，交叠在那儿，两个人都是一副慵懒的模样，斜眼看着由玻璃长窗透进来的阳光，说着，笑着。他们现在十九岁，个子有六英尺二英寸高，骨骼长长的，肌肉很结实，脸晒得黝黑，深褐色的头发，两眼闪着愉悦的光彩，高傲而自负，穿着同样的深黄色马裤与蓝色的上衣，长相就像两个完全相同的棉桃似的。

屋子外面，场地上开着一丛丛饱满白花的山茱萸在一片绿色的背景的映衬下，被阳光照得格外鲜艳，两匹又高又大的马在马道上拴着，它们是双胞胎兄弟的坐骑，毛色红的像主人的头发一样；许多条瘦削、秩序紊乱、不安的猎狗在马腿前吵吵嚷嚷，不管兄弟俩到什么地方去，这些猎狗一直跟随着，稍远一些的地方，一条随车的大黑花狗像贵族一样躺在那儿，口鼻都贴在前爪上，耐着性子等着两个小伙子回家吃饭。

在猎狗、马和双胞胎兄弟之间，有一种比平常更亲密的关系，不管主人或者家畜，全都是年轻、健康、毫无思想的动物，也同样圆滑、高雅并且精神饱满，和他们所骑的马一样，兄弟俩不但精力充沛而且看上去带有危险性，然而对于那些知道怎样使他们服从自己的人又显得十分可爱。

走廊里有三个人坐在那儿，虽然从小就有仆人细心服侍，都同生在富有的庄园家庭，不过他们的脸看起来并不懒散。他们强壮并且富有活力，就像永远都生活在野外，不怎么读书的乡巴佬。在佐治亚州北部克莱顿县的生活还是新奇有趣的，虽然和奥古斯塔、萨文纳、查尔斯顿等地相比，有一点儿粗犷的味道，南部地区开化较早的文明居民瞧不起内地的佐治亚人，不过在这儿，在佐治亚北部，缺乏高雅的传统文化教育并不使人们觉得可耻，只要在重要的事情上学得精明就可以了。比如说棉花种得好，骑马骑得好，打枪打得准，舞姿轻快优雅，追求女人潇洒体面，喝酒文雅，都是他们眼中所关注的事情。

这些事情，兄弟俩都很精通，而与此相反的是他们没有文化。尽管县里其他人家没有比他家更多的资财、更多的马匹、更多的奴隶，不过周围大部分贫穷的白人却都比他们俩的知识丰富。

就是为了这个缘故，斯图亚特和布伦特兄弟俩才会在四月里的这个傍晚，在塔拉庄园前走廊里聊天来消磨这个大好时光。他们刚刚被佐治亚大学开除，这已经是两年的时间里第四所把他们赶走的大学。汤姆和博伊德——他们的两位兄长也同他们一起回来了，由于他们不愿呆在拒绝自己的孪生兄弟读书的校园中。斯图亚特和布伦特将最近一次被学校开除看成是个颇有趣味的玩笑，并且斯嘉丽自打去年从菲耶特韦尔女校离开之后，便一直懒得去摸书本，当然也像他们一样认为此事令人高兴。

“我认为你们俩一点儿都不在乎被学校开除，汤姆也是这样，”她说道，“可是博伊德怎么办呢？他一直都想受教育，却被你们俩接连把他由弗吉尼亚大学、阿拉巴马大学和南卡罗来纳大学里拖了出来，如今又被你们由佐治亚大学里拖出来了。再这么下去，他就别想完成他的学业了。”

“哦，他可以去菲耶特韦尔那边的帕马利法官事务所学习法律呀，”布伦特心不在焉地答道，“还有，其实这也没什么大不了的，我们怎么着都得在学习结束以前回家。”

“为什么？”

“当然是打仗啦，笨蛋！谁都不知道这次战争什么时候开始，难道战争开始以后，我们还能呆在大学里么？”

“你明明知道不会发生战争，”斯嘉丽气愤地说道，“只是说说罢了，唔，上个礼拜埃什利·韦尔斯克与他父亲还跟我爸说过，我们派去驻华盛顿的专员要和林肯先生就南部联邦问题达成一项——协议。总之，北佬是不敢打的，他们一直害怕我们，战争根本就不会发生，我不喜欢听关于战争的事情。”

“战争根本就不会发生！”兄弟俩生气地叫起来，就像他们被欺负了一样。

“唔，亲爱的，战争肯定会发生的，”斯图亚特说道，“北佬也许害怕我们，不过自从前天伯勒加尔德将军把他们从苏姆特尔要塞赶走以后，他们就只好打起来了，要不然就是叫他们在全世界面前做胆小鬼。唔，南部联邦……”

斯嘉丽厌恶地噘起嘴来。

“如果你们再讲一次‘战争’，我就到屋里去关好门，除去‘脱离联邦’这句话，我这一生最讨厌的就是‘战争’这两个字。爸爸一天到晚总是谈论战争，来拜访他的那群人也一直都在嚷着什么苏姆特尔要塞、州权、亚伯拉罕·林肯，烦得我几乎快要喊起来了！每一个年轻人除去他们那支老骑兵连，也都在不停地说这些。今年春季每一次宴会都因为他们只说这个话题而变得毫无生气，对于佐治亚州等到过完圣诞节后才脱离联邦，我确实非常高兴，否则，就把圣诞节的气氛也破坏了，如果你们再讲一次‘战争’，我就到屋里去。”

她真不是闹着玩的，因为她一点儿都不能忍受别人说话而不把她当作中心话题，不过她说这话的时候仍然满脸微笑，并将又硬又黑的睫毛如同蝴蝶翅膀一般迅速地扇动。兄弟俩真的中了她的圈套，被她吸引住了，急忙向她道歉，说方才不应当惹她不高兴，她对于战争没有兴趣，这没有令兄弟俩对她产生一点儿轻视。说实话，正好相

反，他们愈加敬重她了，战争原本就是男人们的事情，与女人无关，在他们眼中，她这样的态度证明了她有着十足的女人味。

她把从令人讨厌的话题引开以后，就兴致勃勃地返回他们眼前的环境中来。

“对于你们俩又一次被学校开除，你母亲都有些什么看法啊？”

他们一想到三个月以前被弗吉尼亚大学开除的时候母亲管教他们的态度，兄弟二人看起来有点儿不太自在。

“这件事情嘛，”斯图亚特说道，“她还没有机会说些什么呢，今天早上，她还没有起床，汤姆和我们就离开家门，汤姆到方丹家去了，我们就径直到这里来了。”

“难道你们昨天晚上回家她也一句话都没有说吗？”

“昨天晚上我们非常走运。妈妈上月在肯塔基州买了匹新种马，正巧在我们到家的时候给送来了，家里真是热闹。那匹大畜牲——长得简直太威武了，斯嘉丽，你必须得叫你爸赶快来看看——就在到这里来的途中，还狠狠地咬了马夫一口，将两个被妈妈打发到琼斯伯罗去接火车的黑人给踩伤了，我们回家以前，这马不但将马厩差点儿踢倒，还将妈妈那匹被称作草莓的老种马险些踢死。我们到家时，妈妈正在马厩里，手里拿着一袋糖哄它，让它慢慢安静下来，竟然真起了作用。几个黑人站在很远的地方，睁大双眼看着，简直被吓坏了。然而妈妈却把这匹马当作一家人似的，还和它亲切地聊天，它正从妈的手里吃东西呢，提起和马打交道的，什么人都比不上妈。她一看到我们就说：‘上帝呀，你们四个人又回家做什么呀？真的比瘟神还令人讨厌！’此时马像人一样把鼻子竖起来，她急忙说道：‘快点儿给我滚出去！难道你们没有看到这匹宝马生气了吗？明天一早我再管教你们四个！’这样我们就去睡觉了，为了今天不叫她逮住，我们一大早便溜出来了，叫博伊德一个人去应付她吧。”

“你们认为她会打博伊德吗？”和县里别的人一样，斯嘉丽一向都不太习惯个子矮小的塔俄勒顿太太对待儿子的方式——儿子们都已经长大了，还对他们那么粗暴，并且有的时候她还拿马鞭抽打他们的后背，只要她觉得有必要。

比阿特丽斯·塔俄勒顿一直都很忙，她经营着一片面积很大的棉花种植园，一百个黑奴与八个儿女，同时还有全州最大的养马场。她脾气暴躁，轻易就被四个爱斗嘴的儿子气得怒发冲冠。她觉得偶尔打打孩子对他们一点儿害处都没有，尽管她不准别人鞭打她的一个奴隶或者一匹马。

“她肯定不会打博伊德的，她从来都不曾打过博伊德，不仅因为他是长子，而且因为他是个矮子，”斯图亚特回答说，对自己六英尺二的高个儿，他非常自豪。“所以才叫他留在家向妈交待一切。上帝呀，妈确实不应当再打我们了！我们都已经十九岁了，汤姆已二十一岁，不过她还把我们当成六岁小孩看待。”

“明天去参加威尔克斯家的烤肉野宴的时候，你母亲会骑着那匹新马吗？”

“她这么想的，不过爸觉得很危险。还有，几个姐妹说什么也不赞成。她们说她起码得乘马车去参加野宴，那样才像贵夫人。”

“希望明天不要下雨，”斯嘉丽说道，“快一个礼拜了，差不多每天都下雨，如果野宴被改成家餐，那可就太扫兴了。”

“哦，明天肯定会天气晴朗，并且像六月天一样那样炎热，”斯图亚特说道，“看到那落日了吗？我从来都不曾看见过比这还要红的，如果想判断天气，看看落日肯定不会错的。”

他们的目光掠过杰拉尔德·奥哈拉家无边无际的新翻耕的棉花地，向着通红的地平线看过去。弗林特河对岸的群山后面，太阳在一片泛起的红霞中慢慢下落，四月白天的暖意慢慢地消失，透露出阵阵凉意。

几场突如其来的柔和的小雨下过以后，春天也随着来临了，粉红的桃花，白雪似的、密密的山茱萸花突然开放了，潮湿的河边沼泽与远方的群山被装点得格外得娇艳和美好，春耕马上就要结束，红彤彤的夕阳将佐治亚红土地上新开的犁沟染得更红

了。湿润的土地饥饿似地正等待着人们把它翻开同时撒下棉籽，犁沟表面的一层砂土呈现出浅红色，河道两侧则因为荫影的遮盖而渐渐呈现出赤红、紫红与棕色，砖墙洁白的庄园住宅如同茫茫红海中的一个岛屿，无边的红色海洋中，浪涛翻滚，变幻莫测，新月形巨浪只有冲到带着粉红色的浪尖上的时候，才会立即僵住不动，分裂为浪花。尽管那样的犁沟在佐治亚中部的黄土地还有海滨地区滋润的黑土地上到处都能看到，不过佐治亚北部连绵起伏的丘陵地区，人们向来都是故意开出曲折迂回的犁沟，免得肥沃的土壤被冲到河里去。

这片红土地，同样是世界上上等的产棉地，雨后红得更加像鲜血一样，干旱时，红砖粉到处都是。洁白的房屋，翻耕过的田地，带有黄泥的河水缓缓流过，让这儿变成一片宁静安详的土地，而明媚的阳光和幽黯树荫的同时存在又令它看起来有那么鲜明的对比。暖和的太阳光下，尚待种植的空地与绵延数英里的棉田相对微笑，愉快而祥和。不过即便在最炎热的中午，田地一边种着的一片处女林也令人感到不那么和善，它幽黯、清凉，还显得有点儿神秘，特别是那些飓风作响的松树，好像怀着老年人的耐心在等待，一面小声叹气，一面恐吓说：“当心！当心！你们原来归我们所有，我们能够将你们要回来。”

耳边渐渐清晰的噤噤的马蹄声，挽具链环的叮噓声，还有黑人毫无顾忌的欢笑声让在门廊里坐着的三个年轻人意识到，那些干农活的黑人和骡马由地里收工回来了。这时斯嘉丽的母亲埃伦·奥哈拉温和的声音由屋里传出来，是在呼唤那个为她提着钥匙、篮子的黑人小女仆。“来啦，太太。”随着一个清脆的声音，一阵从后面过道里向着熏肉房走去脚步声传了过来，在那儿，埃伦正为从田间回来的黑人们分配食物。接着听到的是瓷器和银餐具碰撞时发出的叮铃啷啷的响声，那说明塔拉庄园的总管家波克在摆桌子开晚饭了。听见这些声响，兄弟俩知道是该动身回家的时间了，不过他们确实不愿意回家，因为回家又得见母亲的面了。不得不在塔拉庄园的门廊里徘徊，盼望着斯嘉丽邀请他们留下来一起用晚餐。

“斯嘉丽，我们谈谈明天的宴会吧，”布伦特说道，“只是因为前些时间没在家，野宴和舞会的事情我们也不怎么了解，也不让我们在明天的舞会上多跳舞，那真是太不应该了，你还没有答应他们吧？”

“唔，我答应人家了！你们兄弟俩是否会回来我怎么知道。莫非叫我冒着做壁花的危险在一边等着伺候你们二位吗？”

“做壁花？你？”听完这话，两个小伙子哈哈大笑起来。

“听我说，亲爱的。你必须和我跳第一支华尔兹，和斯图跳最后一支，接着和我们一块儿用晚饭。我们还要在楼梯平台上坐着，叫金西黑妈再为我们算命，就像上次舞会一样。”

“我不喜欢叫金西黑妈算命，你们没有忘记吧？她说我会嫁给一个头发乌亮、留着长长的黑胡子的男人，不过我对于黑头发的男人觉得厌恶。”

“这样啊，亲爱的，你喜欢红色的头发吗？”布伦特说道，傻乎乎地笑着。“此刻，快告诉我们，你答应和我跳全部的华尔兹，而且和我们一起用晚饭。”

“如果你答应，我们就告诉你一个秘密。”斯图亚特说道。

“你说什么？”一听见“秘密”这两个字，斯嘉丽一下子活跃起来，像个孩子一样。

“斯图，你说的是前一天我们在亚特兰大听到的那件事情吗？如果是那件事情，你千万别忘了我们过去发誓不告诉其他人的。”

“唔，是皮蒂小姐对我们说的。”

“什么小姐？”

“皮蒂帕特·汉密尔顿小姐，你知道的，正是埃什利·威尔克斯的表姐，也是查尔斯与梅勒妮的姑妈，在亚特兰大居住的那个。”

“我认识她，一个很傻的老太婆，我从来都没有看到过比她还傻的人。”

“正是她，前一天她的马车从亚特兰大火车站经过的时候，我们恰好在那里等着乘火车回来，她停下来跟我们说，明天晚上，一门亲事将在威尔克斯家举办的舞会上宣布。”

“唔，这我听说了。”斯嘉丽沮丧地说道，“不就是她的傻瓜侄儿查理·汉密尔顿和哈妮·威尔克斯两个人嘛。这几年人们一直都在谈论他们快结婚的事情，虽然他自己好像对这件事情表现得不冷不热的。”

“你觉得他很傻吗？”布伦特问道，“前一年圣诞节你可叫他在你身旁转了个够呢。”

“我不能不叫他转啊。”斯嘉丽毫不在意地耸了耸双肩，“依我看，他确实够婆婆妈妈的。”

“不过，明天要宣布的可并非他们俩的亲事，”斯图亚特很得意地说道，“而是查尔斯的妹妹梅勒妮和埃什利订婚的事情。”

斯嘉丽尽管脸色没有什么变化，不过嘴唇立即没有了血色，如同一个人在没有任何准备的情况下被人当头一击，在起初的一瞬间，除去震惊，完全不知道怎么回事，看着斯图亚特的时候，她的面色仍旧非常冷静。令这个一点儿都没有分析头脑的人以为成她只是觉得吃惊并且非常感兴趣而已。

“皮蒂小姐还告诉我们，因为梅丽小姐近来身体一直都不怎么好，他们本来准备明年再宣布这门亲事。但如今，每个地方都在谈论着将要发生战争，两家人都觉得应该早点儿结婚，因此才打算在明晚的宴会上宣布这件事情。行了，斯嘉丽，我们已经将秘密都告诉你了，你这回应该同意和我们一起用晚饭了吧。”

“当然，我同意。”斯嘉丽说道，想都没想。

“还要和我们跳所有的华尔兹？”

“跳所有的。”

“你真是太好了，毋庸置疑，其他的年轻人肯定会被气疯。”

“任凭他们去疯好了，”布伦特说道，“等着看吧，斯嘉丽，我们肯定能够应付他们，明天上午野宴也和我们坐在一块儿吧？”

“你说什么？”

斯图亚特又把自己的请求说了一遍。

“当然可以了。”

兄弟俩面面相觑，美滋滋的，心里却不禁觉得惊讶。虽然他们把自己当作斯嘉丽所嘉许的追求者，不过他们从来都没有这样容易地得到过这种嘉许。她以往只是搪塞他们，对于他们不停地请求从来都是不置可否，对于他们的气恼总是报以微笑，对于他们的气愤，总是稍显漠然。不过此刻她竟然答应他们野宴的时候和她坐在一块儿，和她跳所有的华尔兹，而且一起吃饭，这也就是说将明天所有的活动都许给他们俩了。因为这些，被从大学里开除也是值得的。

希望得到满足给兄弟俩带来了满腔热情，愈加不想离开这儿，滔滔不绝地说着明天的野宴、舞会与埃什利·威尔克斯和梅勒妮·汉密尔顿什么的，彼此开着玩笑，抢着说话，嬉笑着、玩闹着，还不停地暗示希望斯嘉丽能把他们留下来吃晚饭。过了好一阵子，他们才觉察氛围有点儿不太愉快，斯嘉丽好像再也没有要说的话了，兄弟俩发现午后那番高兴的气氛已经消逝了，要说是什么原因，他们却不知道。他们为此觉得沮丧和不安，知道肯定有什么事情发生了，只不过他们无法理解，又呆了一会儿，才看看表，极不情愿地站起身来。

太阳已由新翻耕过的田地那边落下去了，黯淡的光线令河对岸高大的树林渐渐地看不清楚了。燕子轻快地在场地的上空飞来飞去，三五成群的鸡，神气活现的鸭还有迈着四方步的火鸡也不断地从田地里回家来了。

斯图亚特喊了一声：“詹姆斯！”很快，一个和他们年纪一般大的高个子黑男孩气喘吁吁地由房子拐弯处朝着两匹拴着的马跑去。詹姆斯是和那群猎狗一样不管到什

么地方都跟随着自己主人的贴身仆人。小时候，他曾是他们的伙伴，到他们整整十岁那一天就属于他们了。一看见他，塔俄勒顿家的猎狗就急忙由红土中跳起来，站好恭敬地等着主人来到。两兄弟和斯嘉丽握手道别，说明天早上，他们将会在威尔克斯家里等她。接着他们快速地走下人行道，骑上马，在吉姆斯的跟随下，一直跑到栽了两行松柏的林荫道上，并且回转过头，朝斯嘉丽挥舞帽子大声叫喊。

走过一个拐弯处，看不到塔拉庄园之后，布伦特在尘土飞扬的大路上勒住马，在一丛山茱萸下停下来。斯图亚特也和他一起停住，黑孩子在后边几步之外停住。两匹马一感到缰绳松了下来，就伸长脖子去吃路边鲜嫩的青草，猎狗们重新在软和的红土上躺下，双眼放肆地看着愈来愈浓的暮色中回旋飞舞的燕子。迷惑并且稍带怒色的神情显现在布伦特老实巴交的脸上。

“听着，”他说道，“你不认为她好像有点儿想把我们留下来用晚餐的意思吗？”

“我认为她有。”斯图亚特答道，“我一直等着她说，不过她竟然没有说，你认为这是是什么原因呢？”

“我丝毫都不明白，但是我觉得她应当把我们留下的，无论如何，这毕竟是我们回来的第一天，还有她很久没有看到我们了。何况，我们还有许许多多的话想告诉她呢。”

“我认为，我们刚来的时候她似乎非常高兴见到我们。”

“我也是这样认为的。”

“但是后来，差不多半个钟头以前吧，她似乎有点儿头痛，就不怎么说话了。”

“我也看出这一点了，不过我那个时候没有太在意。你认为她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呢？”

“我不知道，可能是我们讲了什么使她生气的話了吧。”

兄弟二人想了片刻。

“我什么都想不起来。何况，斯嘉丽一生气，任何人都能立即觉察出来。她可不像有些姑娘似的，将所有的事情都闷在心里。”

“是啊，这正是我喜欢她的地方。她根本不会一生气就冷冷地憋着火走来走去——她会坦白地对你说。今天，我们肯定是讲了或者干了某件令她不舒服的事情，她才默不作声的。我敢保证，我们刚来时，她确实非常快乐并且有邀请我们留下来用晚餐的意思。”

“会不会是由于我们再次被学校开除的事情？”

“不会的！不要那么傻了。我们对她说这件事情的时候，她不是还很高兴地笑嘛。还有，斯嘉丽根本就不重视念书，就和我们俩一样。”

布伦特骑在马上转过身，喊道：

“吉姆斯！”

“少爷，有什么事吗？”

“我们同斯嘉丽小姐说的话，你听见了吗？”

“没听见，少爷！你怎么怀疑我偷听白人老爷的话呢？”

“偷听？天哪！你们小黑鬼什么都知道。那么，你就是在说谎话！我亲眼看到你偷偷地拐到门廊角那里，在那些茉莉花树底下蹲着。行了，你听没听到过我们讲什么令斯嘉丽小姐生气——或者令她伤心的话了吗？”

既然他这样说，吉姆斯就决定不再否认偷听的事儿，紧皱双眉回想他们的谈话。

“没有啊。我没有听到你们讲什么令她生气的話。依我看，她看到你们挺高兴的，也非常想念你们，并且总是像只愉快的小鸟一样不停地说着。只是最后你们对她说了埃什利先生和梅勒妮小姐要结婚的事情，她才像望着老鹰从头上飞过的小鸟似的不说话了。”

兄弟俩互相呆呆地望着，慢慢地点了点头，不过仍然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吉姆斯说得很对，但到底是什么原因呢？”斯图亚特说道，“天哪！对她而言，埃什利仅仅是个朋友而已，并不是那么要紧，她感兴趣的并非是他，而是我们俩。”

布伦特点头同意。

“但是，你是否想过？可能她觉得对明晚要宣布的这个消息，埃什利应当先对这个老朋友说，之后再告诉其余的人，但是埃什利就是没有这么做，因此她才生气了呢？姑娘嘛，总是非常看重先知道这种事情的。”

“唔，也许吧。但是，即便没有对她说这件事情明天晚上宣布，那又怎样呢？这样的事本来就应当保密好叫人们大吃一惊嘛。难道说作为一个男人，就连对自己的订婚计划秘而不宣的权利也没有吗？假如不是梅丽小姐的姑妈告诉我们，我们也同样不会知道呀。并且，对于他早晚会和梅丽结婚这件事情，斯嘉丽肯定早就知道。你想，我们知道都有几年的时间了，威尔克斯家和汉密尔顿家向来都是姑表联姻的，就像哈妮·威尔克斯肯定会和梅丽小姐的兄弟查尔斯结婚一样，人们都知道他终归有一天会和她结婚的。”

“行了，我不愿意再说这些了。但她不把我们留下来用晚餐总是令我感到遗憾，说实在的，我确实不愿意回家去听妈大发雷霆地骂我们，并且又是因为被学校开除的事情。这可不是第一次了。”

“说不定博伊德早已把她哄得心平气和了呢，你知道的，那个聪明的小东西确实是伶牙俐齿，她的火气只有他出面才能够得到平息，向来都是这样的。”

“是啊，他当然能够办到，只是需要花点时间。他必须拐弯抹角地对妈妈说，只有将妈妈弄得头昏脑涨，答应让步，才会叫他省下点儿嗓子去做个好律师，但是如今，恐怕他还没有时间准备好开场白呢。嗯，我敢保证，到此刻妈妈仍然在为那匹新买的马而高兴呢，说不定等到坐在晚饭桌前并且看见博伊德也在场时才会想起来我们又回家了。在晚餐用完以前，她的怒火会愈来愈大的。因此博伊德必须等到十点钟左右才能有机会对她说校长采取了什么样的态度训斥我们俩。既然如此，假如我们四个中哪个继续呆在学校中，都会感到丢人的。等到她回头向校长大发脾气，甚至对博伊德说他应当用一把枪将校长打死才对时，或许已经到了半夜了。所以，我们不得不半夜以后再回家去。”

兄弟俩四目相对，不知道说什么才好。不管是对付烈马，还是行凶闹事，甚至街坊们的公然愤怒，他们一点儿都不在乎，能够令他们觉得不寒而栗的，只有那位红发母亲的破口大骂还有时不时就会一点儿都不疼惜地抽打在他们屁股上的马鞭。

“唔，只能这么做了，”布伦特说道，“我们到威尔克斯家里去，埃什利和姑娘们会乐意把我们留下来用晚餐的。”

斯图亚特看上去不怎么高兴。

“不，不要去那里吧，为预备明天的野宴，他们肯定都在不停地忙活着，何况……”

“唔，我把这个给忘了。”布伦特急忙插话道，“那，我们不要去那儿了。”

兄弟俩对自己的马喊叫了几声，默不作声地往前跑了一阵子，斯图亚特的面部由褐色的皮肤底下隐约泛起一抹红晕。直到前一年夏季，斯图亚特始终都在追求英迪亚·威尔克斯，并且得到了双方家人甚至全县的一致赞许。县里的人觉得对斯图亚特而言，英迪亚的冷静矜持能够使他变得镇定。无论如何，人们都热切地盼望这样，斯图亚特觉得他找到了心上人，然而布伦特却不赞成。虽然布伦特也喜欢英迪亚，但又感到自己无法对她产生爱情，因为她的容貌太平淡无奇，性情太温柔顺从，在追求她时，他确实没有办法与斯图亚特做伴，这可是兄弟俩第一次兴趣方面发生分歧。兄弟二人居然相中一个一点儿都不出色的姑娘，这令布伦特心里非常恼火。

后来，在前一年夏季，在琼斯伯罗橡树林中举行了一次政治演讲会，在会上，二人忽然一同被斯嘉丽·奥哈拉吸引住了。事实上，他们和她相识已有许多年了，从小

她就由于擅长骑马，爬树而又不比随便哪个男孩逊色而成了令人喜欢的玩伴儿，而此刻在他们面前出现的却是一个年轻姑娘，确实令他们极其诧异，并且她简直能称得上是世界上最具魅力的姑娘。

他们头一次看到她那两只碧绿的眼睛在怎样跳舞，她笑的时候那两个酒窝是那么深，还有那娇小的手脚，那纤细的腰肢，这一切都深深地把他们迷住了。对于他们巧妙的赞扬，她以响亮动人的笑声作为回答，令他们把自己视为她心里一对出众的年轻人，就愈加千方百计地表现自己。

在兄弟俩的一生中，那是值得怀念的一天。从那往后，每次说起往事，他们都觉得奇怪——过去为何不曾注意到斯嘉丽的魅力呢。他们一直都没有找到确切的答案，实际上那一天是斯嘉丽故意要引起他们的留意。一看到英迪亚和斯图亚特讲话，她好强的心便无法忍受，因为她生来就不能忍受哪个男人与其他的女人恋爱，单单占有斯图亚特并不能令她满意，布伦特同样是她争抢的对象，所以她用十分巧妙的手法令兄弟俩都被控制在她的手中。

如今兄弟俩双双坠入情网。英迪亚与莱蒂·门罗——一位来自拉弗乔依的姑娘，布伦特曾半心半意地追求过她——也被他们抛到九霄云外去了。兄弟俩并没有考虑过假如斯嘉丽选择了他们当中的一个人时，那个落选的人应当怎么办，车到山前必有路。此刻对一位姑娘相同的看法令他们非常满足，总之他们相互之间不会彼此嫉妒。不但街坊们对于这种情形感到不解，他们的母亲更是苦恼不堪，何况她并不怎么喜欢斯嘉丽。

“假如那个小妖精选择你们俩中的一个，就算他倒霉。”她说道，“但假如她同时选择你们两个，那你们俩就去当摩门教徒，到犹他州那儿去住——人家会不会收下你们我可不敢保证……我惟一担心的只是你们二人早晚会被这个虚情假意的绿眼睛小妖精弄得晕头转向、互相嫉妒致使兄弟之间互相残杀，但是，如果真到那步田地也挺好。”

斯图亚特自从那次演讲会以后，每次看见英迪亚都会感到不是滋味，并非英迪亚责怪了他，也不是她的一举一动当中暗示她已经看出他突然变得不忠诚了。这个正派的姑娘绝对不会这么做，但是斯图亚特看见她便会觉得心里有愧，觉得对不住她，他非常清楚是自己想方设法叫英迪亚爱上他，也知道如今她仍旧爱他，这令他的内心模糊地感到自己的举动不够光明正大，他仍旧爱她，对于她文静贤淑的举止，她的知识还有她所拥有的种种高尚品质都怀着一种尊敬和崇拜之情。然而，不幸的是，一和斯嘉丽的光彩照人与美丽可爱相比，她就显得黯然失色、平庸呆板了。只要和英迪亚在一块儿，你的头脑就一直都很清醒，但是遇到斯嘉丽，就总会感到自己莫名其妙。而她的吸引力就在于此——令男人神魂颠倒。

“那，我们到凯德·卡尔福特家里去吃晚餐好吗？斯嘉丽曾说过凯思琳由查尔斯顿回来了，可能她会有一些我们不知道的消息——有关苏姆特尔要塞的。”

“她不会有什么消息的，我保证，就连炮台是否在海港里她都不清楚，哪儿还会知道炮台里原本都挤满了北佬，后来被我们的大炮全都赶走了的事情呢。她知道的去舞会就只有她招来的那些情人了。”

“那么，听一下她胡扯也很有趣啊。何况我们必须等妈睡觉以后才能回家，那怎么着也是个藏身之地呀。”

“嗯，好极了！我喜欢凯思琳，她很有趣儿，并且也打算问问卡罗·莱特和查尔斯顿其他那些人的消息；不过我宁愿去死都不想和她那个北佬继母一块儿用餐。”

“斯图亚特，不要对她过分苛求了，她也是好意。”

“我并非对她过分苛求，而是可怜她，不过我一点儿都不喜欢让我可怜的人。她从来都是想叫其他人觉得舒适自在，总想奉承别人，在你身边转来转去，但从来都使你觉得反感，说的是错的，做的也是错的。她简直令我坐立不安！她还将南方

人看作蛮子。甚至和妈讲过这种话，她害怕南方人，我们每次在家，她都像快被吓死了一样。她使我想起一只极其瘦弱的老母鸡，睁大一双滚圆的眼睛在椅子上蹲着，非常害怕并且又明亮又呆板，好像只要一有什么声音，它就会马上扇着翅膀咯咯叫。”

“行了，这你也不能怪她，你的确拿枪把凯德的腿打伤过啊。”

“对，那次是我喝酒喝醉了，要不我绝对不会做出那种事来的，”斯图亚特说道，“凯德自己也没有悔恨，凯思琳·雷弗尔德和卡尔福特先生也没有什么反感。只有那个北佬继母一直嚷嚷着说我是个蛮子，还说什么文明人和粗鲁的南方人在一块儿一点儿都不安全。”

“行了，这你不能怪她。她是一个北方人，不懂礼貌；何况你真的开过枪，把她的继子打伤过呀。”

“但是！那也不能以此当作侮辱我的缘由啊！你可是妈亲生的儿子，可是托尼·方丹拿枪把你打伤时，她发过火吗？没有，她只是把方丹大夫请来为你包扎了伤口，还问他托尼的枪法为什么会这么不准呢。还说她觉得托尼肯定是喝醉了酒才会打得这么不准吧。你没有忘记托尼听后有多么生气吧？”

兄弟俩都放声大笑起来。

“妈确实有办法！”布伦特情不自禁地赞赏地说道，“在大家面前，她肯定不会叫你觉得难堪，办事一直都很得当。”

“是这么回事，不过今天晚上我们回家之后，只怕她会在父亲与姐妹们面前令我们难堪。”斯图亚特闷闷不乐地说道，“听着，布伦特，这次我觉得我们不能到欧洲去了。你知道，妈曾经讲过假如我们再被大学开除，就再也别想到欧洲去旅行。”

“哼，见鬼去吧，我们不在乎，是吧？欧洲有什么好玩的？我们佐治亚没有的东西，那些外国人肯定也拿不出来，我敢保证，他们的马跑得比不上我们的马快，他们的姑娘比不上我们的好看，就连他们的威士忌都比不上爸自己酿的酒好喝。”

“但欧洲有很多漂亮的景致，很多动听的音乐，埃什利讲的，他喜欢欧洲，经常提起欧洲。”

“嗯，威尔克斯家人的性格你应当知道，音乐、书本与景致对于他们有着极大的魅力，妈说那是由于他们的祖父是弗吉尼亚人，弗吉尼亚人对于这些东西都非常着迷。”

“让他们去着迷吧。谁喜欢到欧洲去玩就随他去好了，我只要有好马骑，有好酒喝，有个漂亮姑娘叫我追求，还有一个坏姑娘和我开玩笑……不到欧洲去旅行就没有什么可惜的啦！何况很快就要发生战争了，我们如今在欧洲怎么办？回家也来不及呀，我倒不愿意到欧洲去，宁肯去打仗。”

“我也是这样，随时都行……听我说，布伦特！我知道我们到什么地方去吃晚餐了。我们从沼泽地越过去，告诉埃伯·温德我们四兄弟又回来了，打算去参加操练。”

“真是妙计！”布伦特高兴地叫起来。“并且我们能问问骑兵连的各种消息，还能问一下他们的军服用的是哪种颜色。”

“假如穿朱阿夫式的军服，我可不想参军。假如我穿着那种口袋似的红色裤子，自己都感到像个姑娘似的，我觉得那和女人穿的红绒衬裤几乎一样。”

“你们想到温德先生那里去吗？去那里肯定没有晚餐吃。”詹姆斯说道，“他家的厨子已经不在，还没有找新的，一个原本在田间劳动的黑奴为他们做吃的，听那些黑人讲，全州再也找不出比她还要糟糕的厨娘了。”

“天哪！他们为什么不再找一个厨子呢？”

“这样的穷鬼白人怎么会买得起黑奴呢？他们家里的黑奴一直都没有超过四个。”

詹姆斯的语调公然说明他对他们的蔑视，像每一个大庄园的奴隶一样，他的社会地位是坚固的，一点儿都瞧不起只拥有几个奴隶的小农场主，塔俄勒顿家里拥有上百个奴隶呢。

“你敢这样说，看我不扒掉你的皮，”斯图亚特大声说道，“你不准把埃伯·温德叫‘穷鬼白人’。他虽然穷，但他并非‘穷鬼白人’，不管是黑人还是白人，任何人都不能看不起他，整个县里没有比他更好的人了，要不然骑兵连为什么会叫他做少尉呢？”

“这件事我可一点儿都不知道，”对主人的训斥一点儿都不在意，吉姆斯只顾自己说道，“照我看，军官全都是由富有的白人里面挑选，不会由穷鬼白人里面挑选。”

“他可不是穷鬼白人！你要将他和斯莱特利家这种真正的穷鬼白人相比吗？埃伯只是不太有钱罢了，只要那些新入伍的小子都尊敬他，选他当少尉，就算他只是一个小农场主，而不是大庄园主，也绝对不准哪个黑人对他说道三道四，骑兵连自有公论。”

骑兵连在三个月以前成立，在佐治亚州脱离联邦的那一天，从那往后新兵始终都在等着打仗，虽然各种方案都已经有了，这支队伍却一直都没有命名，大伙对于这个问题就像对军服的颜色与式样一样，都有着不同的看法，并且都不想放弃，有的叫“克莱顿野猫”，有的叫“狂躁食客”，有的叫“北佐治亚骠骑”，有的叫“轻步兵”，有的叫“内地枪手”，有的叫“克莱顿灰衫人”，有的叫“嗜血狂啸”，还有的叫“应声而起”，所有的叫法都有它的附和者，最后的决定还没有做出以前，这支队伍被大伙儿称为“骑兵连”，并以此远近闻名，虽然最终还是用了个更响亮的名字。

因为县里除去少数的参加过墨西哥战争和塞米诺尔战争的老兵之外，谁也没有军事经验，因此军官全都是连队中的人选举的。何况，就算叫一个老兵做军官，假如大伙儿不喜欢他而且也不相信他，也只会引起全连的蔑视，塔俄勒顿家四兄弟和方丹家三兄弟很讨大伙儿喜欢，不过前者喜欢喝酒并且很容易醉，后者则是脾气暴躁，所以没有人愿意选举他们，这确实是一件令人惋惜的事情。最终做了上尉的是埃什利·威尔克斯，这不只是由于他在全县最精通骑术，并且大伙儿都希望他沉着的头脑能够维持军纪。雷弗尔德·卡尔福特则因为被大伙儿所喜欢而做了中尉。被选为少尉的是埃伯·温德——一个小农场主，他的父亲是在沼泽地里捕野兽的人。

埃伯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大高个儿，尽管没有知道，不过精明能干，沉稳镇静，比其他小伙子年纪大点儿，对待妇女和大伙儿同样温文尔雅，甚至更有礼貌，骑兵连里不太注重金钱身份。他们的父亲和祖父一般都是从小农业者开始致富的，何况埃伯还是连里射击最准的——一个真正的神枪手，对于七十五码开外的松鼠，他可以一枪打中眼睛，什么在雨里生火、捕获野兽了、寻找水源等等诸如此类的野外生活的常识，他更是非常熟悉，对有真本事的人，骑兵连从来都很尊重，并且大伙儿又都喜欢他，就推举他做军官。他也认真对待这种荣誉，所作所为恰到好处，没有一点儿骄傲自大，虽然庄园主们并不怎么介意他并非生来就是上等人，不过庄园主的太太以及家里的奴隶们却对此不能宽恕。

刚开始，骑兵连可以说是上层组织，只由庄园主的子弟中招募营丁，马匹、武器、装备、军装还有贴身仆人都由自己准备。不过在克莱顿县，有钱的庄园主还是很少的，并且为了充实队伍力量，就必须招募更多的新兵，这么一来，小农场主的子弟、沼泽地的捕兽者、山地居民，还有穷苦的白人——只要在本阶层处于一般水平以上——就都在考虑范围以内。

像富有的街坊们一样，这些小伙子都迫切地等待着只要战争一开始就去攻打北佬，但随之而来的是金钱这个微妙的问题，小农场主中有马的人很少。干农活儿都使用骡子，并且也没多余的，不超过四头的人家占多数，骑兵连口口声声说，不收骡子，即便收，弄到战场上去也挺可惜的，要说那群穷苦白人，自以为有头骡子就已经很不错了，更别说道远林区的居民与沼泽地带的居民了，他们既没有马也没有骡子。一切都靠着采摘林区物产与捕获沼泽兽类过活。做买卖同样是以物换物，看见五元的现金对他们来说都是很不容易的事情，自己准备马匹、军装更是做不到的事。他们在物质方面尽管贫穷，但精神方面的傲慢却一点儿都不在所有有钱的庄园主之下，不管